

隱喻：由認知模式到生活脈絡

鄧育仁*

自古典希臘以來長遠的人文傳承裡，隱喻原本指一種特殊的文字表現，如悲劇、喜劇、史詩吟唱、十四行詩，或政治人物演說中扣人心弦或混淆視聽的要素。1980年，雷可夫(George Lakoff)和姜申(Mark Johnson)改寫了對隱喻的既定看法，認為隱喻不必只在特殊的遣詞用句中，平常生活話語裡其實俯拾皆是。請看以下這段隨意撿選來的段落：

人生旅程中總有一段和音樂密不可分的故事，歡迎你把屬於它的畫面和音樂，以一段文字…和一張照片…呈現出來。(中國時報2008年5月3日E8)

這段文字，乍讀之下，通順易懂，但已隱喻四伏。例如，由旅程看待人生，而有「人生旅程」的話語。旅程可以分段，結合平常生活，由故事看待人生，所以有「一段…的故事」。雖然音樂和故事不是可以拿起、放下、分開、合起來的東西，但由物品分開、合起來的角度，看待音樂和故事之間的關係，而有和音樂「密不可分的」故事。人生故事也可以宛若即將登場的主角，由文字、照片呈現「出來」。(這段文字，原是報刊「我的生命音樂風景」主題的徵文啓事。)

雷可夫和姜申表示，隱喻不僅只是特殊的文字表現。由平常話語已隱喻四伏的情況看來，隱喻其實已在概念、思想及我們的推理設思中，語言文字只是隱喻的再現方式之一而已。其他的隱喻再現方式，則包括圖像、曲調及肢體動作等。打破了傳統觀點的限制，雷可夫和姜申將隱喻重新界定為：跨領域的看待、調節，以及整頓的認知模式。此認知觀點建立起一幅人心思活動的基本圖像：人可以有的抽象觀念和推論，皆受隱喻的認知模式，以及故事情節般的身體活動和感知的秩序所節制。

晚近，雷可夫、姜申和同好研究群，提出隱喻做為跨領域的認知模式如何在腦神經系統中實現的立論方式。另外，姜申由美國實用主義哲學重視生物機能、身體感覺、情感情緒的美學角度，重新探索網網相連般的隱喻認知秩序底下，一種情境的、身體的及直感中的意義脈動。再者，吉布斯(Raymond W. Gibbs, Jr.)提出，隱喻不必限於頭腦裡，也可以在人善用環境資源的行動中實現。個人認為，吉布斯的提議，可以修改成「隱喻模式能由佈局的方式，直接實現在生活脈絡裡」，而由設計的觀點，探討生活脈絡裡的隱喻佈局，循此路數，可以開發出貼近生活的意義描述與觀點。而且，搭配姜申新提出的美學觀點，可以經營出由調整生活脈絡裡的隱喻佈局，而調節人際之間的心緒、心思和行動，且帶來創意及實用後果的哲學論述。

* 作者為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研究員